

#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项目公示

编号：HCAP-2021-388（XP）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唐慧

被评价单位经办人：孔金明

被评价单位联系电话：18868765243

（被评价单位公章）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 - (粤) - 015

法定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刘海军

项目负责人：蒋荣昌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20-82035207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蒋荣昌	1200000000100146	009107	化工工艺	 蒋荣昌
项目组成员	蒋荣昌	1200000000100146	009107	化工工艺	蒋荣昌
	文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自动化	何小荣
报告编制人	蒋荣昌	1200000000100146	009107	化工工艺	蒋荣昌
	文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谢雄英
过程控制负责人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潘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S011044000110191001059	018856	电气/自动化/高级工程师	刘海军

## 2 被评价单位概况

### 2.1 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08月26日，住所为东莞市万江区上甲社区大洲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唐紫燕，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佰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536742885，经营范围：产销：硝基木器清漆、硝基底漆、硝基漆稀释剂、聚酯树脂清漆。

该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取得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粤东危化生字[2018]053号），2021年6月24日进行了变更，许可范围：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油漆等制品[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2828），硝基木器清漆80吨/年、硝基底漆30吨/年、硝基漆稀释剂50吨/年、聚酯树脂清漆100吨/年\*\*\*，有效期至2021年11月22日。

该公司主要建、构筑物包括：甲类生产车间（油漆生产车间）、甲类仓库（包括成品仓库和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和原料仓库有实体防火墙隔开）、丙类仓库（包括粉体（硫酸钡）仓库、包装材料仓库和杂物间，用实体防火墙隔开3个防火分区）、办公楼、宿舍楼、实验室、配电间、空压机房、样板间、事故应急池等。

该公司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2.2-1 该公司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万江区上甲社区大洲工业区				
联系电话	0769-22775250	传真	0769-22775253	邮政编码	52306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济性质	全民所有制口 集体所有制口 私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登记机关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唐紫燕	主管负责人	唐慧		
职工人数	16人	技术管理人数	2人	安全管理人数	2人
注册资本	50万元	固定资产	50万元	上年销售额	1000万元
占地面积	6000 m <sup>2</sup>				
生产场所	产权	自有口 租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承包口			
	生产车间	生产车间占地面积为 357.5 m <sup>2</sup> ，单层，轻质铁皮屋顶，耐火等级为二级，用于生产油漆、稀释剂。火灾危险性为甲类。			
	地址	东莞市万江区上甲社区大洲工业区			
储存场所	产权	自有口 租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承包口			
	甲类仓库	甲类仓库（包括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占地面积为 335.5 m <sup>2</sup> （整改后实际使用 245.5 m <sup>2</sup> ），单层，为砖墙，轻质铁皮屋顶，耐火等级为二级。用实体防火墙分为两个隔间，分别用于储存危险化学品产品和原料。火灾危险性为甲类。			
	地址	东莞市万江区上甲社区大洲工业区			
原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	粤东危化生字[2018]053号				
生产的危险化学品产品					
产品名称	序号	火灾危险性	生产能力/使用量 (t/a)	仓库最大储量 (t)	储存位置
硝基木器清漆	2828	甲类	500	1.0	甲类仓库
硝基底漆	2828	甲类	300	1.0	甲类仓库
硝基漆稀释剂	2828	甲类	300	2.0	甲类仓库
聚酯树脂清漆	2828	甲类	500	52.0	甲类仓库
使用的主要危险化学品原料					
乙酸乙酯	2651	甲类	50	1.0	甲类仓库
乙酸正丁酯	2657	甲类	50	3.0	甲类仓库
硝化纤维素溶液[含氮量≤12.6%,含硝化纤维素≤55%](硝化棉溶液)	2208	甲类	20	0	不设储存
醇酸树脂	2828	甲类	560	13.0	甲类仓库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	358	甲类	380	10.0	甲类仓库
不饱和聚酯树脂	2828	乙类	100	2.0	甲类仓库
2-丁氧基乙醇(乙二醇单丁醚)	249	丙类	10	1.0	甲类仓库
丙烯酸树脂	2828	甲类	200	2.0	甲类仓库
环己酮	952	乙类	10	1.0	甲类仓库
2-丙醇	111	甲类	20	1.0	甲类仓库
乙酸仲丁酯	2660	甲类	200	8.0	甲类仓库
1-丙醇	110	甲类	20		甲类仓库
被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名:  2021年9月28日		被评价单位盖章: 			

- 注：1) 表中危险化学品“序号”是指《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中化学品的顺序号（下同）。
- 2) 硝化纤维素溶液[含氮量≤12.6%，含硝化纤维素≤55%]（硝化棉溶液）当天来货当天使用，不设储存。
- 3) 该公司根据其设备状况，实际生产能力可以达到其危险化学品登记证上所登记的产量，现将原产量进行了修正。
- 4) 该公司涉及的危险化学品还有7110 甲聚氨基固化剂，但该物质仅作为聚酯树脂清漆的配套销售。

## 2.2 所在地及周围环境状况

晟邦公司厂区地址位于万江区上甲社区大洲工业区，沿 107 国道到万江区，然后往大汾村方向大约 4km 到达本厂区。厂区距离万江区消防大队约 9km，接警后，消防车在 10 分钟左右可到本厂。

厂区设置有非燃烧实体围墙与外界隔离，厂区主出入口设置在西面与工业区道路相连。

厂区东面是鸿源再生塑料厂（丙类）；南面是其他厂房（丙类），有杆高 5 米的架空电力线（有绝缘层）；西面是上甲大洲工业北路，有杆高 4m 的架空通信线，道路以西是东莞凯信脚轮有限公司（丙类）；北面是讯发塑料厂（丙类）。

## 14 安全评价结论

### 14.1 归纳各部分风险分析结论

(1) 该公司涉及到的危险化学品产品包括：硝基木器清漆、硝基底漆、硝基漆稀释剂、聚酯树脂清漆。

该公司涉及到的危险化学品原料包括：乙酸乙酯、乙酸正丁酯、硝化纤维素溶液[含氮量 $\leq 12.6\%$ ，含硝化纤维素 $\leq 55\%$ ]（硝化棉溶液）、醇酸树脂、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不饱和聚酯树脂、丙烯酸树脂。

该公司涉及到的危险化学品原料中乙酸乙酯属于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

(2) 该公司厂区东面是鸿源再生塑料厂（丙类）；南面是其他厂房（丙类），有杆高 5m 的架空电力线（有绝缘层）；西面是上甲大洲工业北路，有杆高 4m 的架空通信线，道路以西是东莞凯信脚轮有限公司（丙类）；北面是讯发塑料厂（丙类）。厂区内建构筑物与厂区外建、构筑物的防火距离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的要求。该公司不涉及爆炸物，也不涉及毒性气体或易燃气体的重大危险源。因此，该企业安全防护距离执行相关标准规范有关距离的要求，其外部安全防护距离满足要求。

(3) 该公司的甲类生产车间和甲类仓库距离厂外工业区道路“大洲工业北路”43.5m；距离工业区外的正式公路“汾溪路”约 380m。符合《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593 号）第十八条“除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的车辆补充燃料的场所、设施外，禁止在公路用地外缘起 100 米范围内设置生产、储存、销售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场所、设施。”的规定。

(4) 通过辨识，该公司厂区各单元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生产工艺不属于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该公司的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都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令第 29 号)、《淘汰落后安全技术装备目录(2015 年第一批)》(安监总科技(2015)75 号)、《淘汰落后安全技术工艺、设备目录(2016 年)》(安监总科技(2016)137 号)、《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第一批)〉的通知》(应急厅(2020)38 号)列明淘汰范围内;该公司原料、产品不涉及剧毒化学品。

(5) 该公司危险化学品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危险因素有: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机械伤害、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灼烫、其他伤害、噪声、粉尘。其中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为主要危险因素。该公司生产过程中存在的主要有害因素为职业中毒危害。

(6) 通过编制安全检查表对企业现状进行分析,找出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对存在的不符合项,企业已经进行了整改。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7)121 号)进行检查,该公司不构成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7) 根据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甲类生产车间内的作业虽然存在火灾爆炸、中毒的危险性,但只要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采取相应技术措施,甲类生产车间内的作业危险是可以预防的。

(8) 根据《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分级指南(试行)的通知》(应急(2018)19 号)的附件《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分级指南(试行)》进行评分,该公司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得分为 98.9 分,风险色为蓝色。

(9) 采用道(DOW)化学火灾爆炸危险指数评价法对甲类仓库单元进行爆炸、火灾风险程度评价(选取乙酸乙酯作为代表性物质),结果表明在采取安全措施补偿的后,甲类仓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的暴露半径为 17.90m。



在采取安全措施补偿后,甲类仓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的暴露半径为17.90m。甲类仓库与相邻的甲类生产车间、丙类仓库、讯发塑料厂厂房(丙类)的距离分别是12.0m、16.48m和13.05m;一旦甲类仓库发生重大火灾、爆炸事故,甲类仓库会影响到周边建筑的安全。

(10) 该公司自成立以来,在执行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日常安全管理、生产安全事故情况、人员教育培训、应急预案培训演练、生产范围、生产场所、生产装置、储存设施改变情况等多方面进行调查,现有安全管理能满足安全生产要求,没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11) 该公司按照《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编制了《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取得了预案备案登记表,并按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演练。

(12) 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唐慧具有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化工系)药物制剂本科学历、分管负责人黄泰福具有广西工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本科学历,符合国家、省市应急管理部门的要求;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一般从业人员的资质亦满足国家、省市应急管理部门的要求。

(13) 该公司消防、防雷、防静电、电气安全、可燃有毒气体报警装置等安全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14.2 安全评价结论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各种安全设备设施和措施基本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对存在的危险隐患已经进行了积极整改。整改以后,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及第89号修改)、《关于严格执行〈广东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现场安全核查表〉(修订版)的通知》(粤安监管三(2011)52号)等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规定。

综合上述,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91 号，国务院令 645 号修改）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其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安全生产要求并符合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的条件。



项 目 名 称 东莞市晟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负责人：蒋荣昌；调查日期：2021.8.28

甲类仓库（原料）



甲类仓库（产品）



甲类车间



甲类车间



厂区外景